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督职权和职责。2021 年，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现将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计召开了 3 次。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届次 | 召开时间 | 审议议案 |
|----|------|-----------|---|
| 1 | 一届三次 | 2021.3.10 |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关联方为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 2 | 一届四次 | 2021.7.25 | 1、关于公司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3、关于同意报出公司最近三年一期（2018 年 |

| | | | |
|---|------|------------|---|
| | | | 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 月-6 月) 审计报告及其相关报告的议案 |
| 3 | 一届五次 | 2021.10.18 | 1、关于审议公司最近三年一期(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 月-9 月) 审计报告及其相关报告的议案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相关事项的监督意见

1、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会切实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依法对公司董事会、经理层团队的运作和决策情况、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管履行职责等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对公司合法运行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要求，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在职责权限内协调运作，确保了公司的高效与合法运行。2021 年度，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及高管在执行公司事务时，充分依照法律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无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确保了 2021 年公司生产经营平稳顺利运行，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审计内控制度健全。2021 年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充分，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未发现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4、公司的内控规范工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的充分有效。公司没有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三、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以财务监督和内部控制为核心，积极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继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行情况及公司日常经营等方面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通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及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断加强自身职业素养，努力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8 日